

2024 年度江阴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对江阴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中共江阴市委和无锡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主要职责有：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际司法救助案件。

(九)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江阴市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江阴市人民检察院驻看守所检察室）、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保留警务科牌子，对外称司法警察大队）、澄江检察室、华士检察室、青阳检察室、临港检察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江阴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市检察院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荣获“全国模范检察院”为强大动力，确定“勇作全国检察工作现代化建设基层示范院”新目标，忠诚履职、奋勇争先，各项检察工作在全省全国始终走在前、做示范。一年来，共有 16 件案件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7 项经验做法在全国全省检察系统推广，266 个案事例被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中央主流媒体报道，30 个集体和个人获省级以上荣誉表彰。

一是坚守“为大局服务”责任担当，全力护航经济社会发展。

坚决捍卫社会大局安全稳定，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 660 人，起诉 3086 人。突出惩治涉枪涉恐等严重影响社会安全感犯罪，提起公诉的“5·4”枪击案造枪者获刑十五年。严厉打击危害群众人身安全犯罪，办理故意杀人、抢劫等案件 10 件。高压严打“黄赌毒”犯罪，对涉嫌组织卖淫罪、开设赌场罪、贩卖毒品罪的 505 名犯罪嫌疑人提起公诉。守护生产安全，起诉重大责任事故、危险作业等犯罪 15 人。办理安全生产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15 件。出台依法服务保障加快建设金融强市的意见。重拳惩治金融犯罪，起诉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犯罪 32 人，对一起涉案金额高达 6 亿元、破坏外汇市场秩序的非法换汇案提起公诉；依法批捕一起涉案金额达 500 亿元的特大信用卡套现案的 4 名主犯，维护金融市场稳定。坚持“法治化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围绕企业依法经营所期，推出 4 个方面 19 项惠企安商举措。加大对企业合法权益保护力度，起诉合同诈骗、职务侵占等犯罪 41 人，依法快速对一起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虚开增值税发票案作出不起诉决定，帮助企业按时赴德国签下 500 万元订单。持续加强知识产权综合保护，出台服务保障发展新质生产力实施意见，率先在全省探索知识产权“民事赔偿优于刑事追缴”机制，为海澜集团等知名企业争取赔偿款 600 余万元。坚持以“检察履职”促推“犯罪治理”，协同构建“一个中心+N 个实践基地”工作模式，开展专项治理 500 余人次，辖区内危险驾驶、盗窃等常见轻罪案件数量同比下降 39.5%，“澄轻治·致澄安”轻微刑事案件办理机制获评全国检察机关基层检察院建设“一院一品”特色品牌，

系全省唯一入选品牌。参与网络空间治理，针对“隔空猥亵”案中社交软件存在的管理漏洞，向互联网运营公司制发检察提示函，该案入选最高检助力网络空间综合治理典型案例。守护文化瑰宝，在办理公安部督办的“4·3”特大盗掘、倒卖文物案中，针对办案中发现的土地出让前考古勘探虚置等问题，督促相关部门衔接考古和土地出让制度，全面完善调查、勘探、保护等工作流程，该案入选省检察院服务保障文化强国典型案例。

二是坚守“为人民司法”初心使命，全力护佑民生福祉。

扎实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全链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及其关联犯罪，专班办理最高检、公安部联合督办的“6·16”“博翔园区”等特大跨境电信网络诈骗案，起诉 247 人，其中幕后金主 3 人。守护“舌尖上的安全”，依法办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挂牌督办的特大“网红酵素梅”案，批捕 5 名犯罪嫌疑人，20 余家涉案网店被依法取缔。保障和引导消费者放心“妆”扮，提起公诉的化妆品汞超标 4.3 万倍的“快速美白祛斑”案，在“3·15”期间引发热评，人民日报、央视专门撰写评论员文章，微信微博转发阅读量突破 5500 万。注重以法治宣传引领社会风尚，办理的一起伪装圈内大粉诈骗粉丝案，被 120 余家媒体报道，4 次登上微博热搜榜，评论突破 6 万条，有效引导粉丝理性追星，远离不良“饭圈文化”。办理涉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民事支持起诉案件 43 件，协同开展多元司法救助 71 次，帮助争取赔偿金 46 万元。开展治理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帮助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 133 万元。持续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起诉坑老骗老犯罪 19 人，

对涉及 550 名老人 7270 万元的郭孝军等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提起公诉。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检察公益诉讼行动，助推修复破损盲道 32 处，督促在 21 处公共场所设置无障碍辅助器具，切实保障特定群体出行需求。守护“国防绿”，通过支持起诉帮助遭受严重交通事故的双军家属，追回医疗费、伤残赔偿金 15.8 万元。开展冒名登记婚姻专项监督，纠正一历时 19 年的错误“鸳鸯谱”，“被结婚”妇女权益得到有效保障。“零容忍”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起诉 36 件 44 人。对涉罪未成年人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附条件不起诉轻微犯罪、有悔罪表现的青少年 57 人。打造“澄爱护苗”强制报告信息平台，依托信息平台发现线索并成功起诉一起性侵未成年人犯罪，该平台获评无锡市惠民实事工程。拓宽困境未成年人救济渠道，依托全省首个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慈善基金，向 7 名涉案未成年人发放救助金 4.5 万元。深化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建设，11 名接受帮教的罪错未成年人无一人再犯，相关做法在全省交流推广。助推新时代校园法治建设，检察长等资深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进校园 14 次，受众 1.2 万人，1 名干警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十佳法治副校长。扎实推进检察信访工作法治化，及时将矛盾纠纷实质性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矛盾不上交、风险不外溢。做实检察信访“有问速答”，百分百实现 7 日内程序性回复、3 个月内实体性答复。严格落实院领导包案办理首次信访、带案下访、窗口接访等制度，息诉化解信访积案 2 件。借助检察一体履职优势，对一起因房屋拆迁引发的长达 12 年、涉及 8 件行政诉讼的纠纷，与无锡市检察院共同召开听证会，

促使双方当事人当场签订和解协议，实现案结事了人和。努力寻求“最大公约数”，成立“澄心诚意”检察工作室，引入第三方力量，成功调解 10 件轻微刑事案件。坚持“应救助尽救助”原则，向因案致困的 108 名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 118 万元，传递司法温情。

三是坚守“为法治担当”根本要求，全力维护公平正义。

恪守客观公正立场，坚持打击犯罪和保护人权并重，对轻微犯罪依法不批捕 68 人、不起诉 577 人。加强侦查监督，监督立案、撤案 57 人，追加逮捕、起诉 47 人，纠正侦查活动违法 75 件，其中洪某危险驾驶监督撤销案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坚持在办案中监督，深挖并跨省移送一起缅北回流诈骗案中的渎职线索，促成 2 名司法工作人员被立案侦查。强化刑事审判监督，阶梯式运用抗诉、检察建议等方式，纠正定罪量刑不当、审判程序违法等问题 14 个，一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刑事再审检察建议典型案例。聚焦刑事执行检察监督，对 1528 名在押人员、社区矫正对象的强制措施和执行活动进行监督，提出监督意见 92 件，维护“大墙内外”的公平正义。坚持监督与支持并重，审查办理各类民事行政监督案件 115 件，提请抗诉、发出再审检察建议 6 件，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7 件。打击虚假诉讼，纠正民间借贷、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虚假诉讼案件 4 件，提请抗诉的虚增标的 4000 余万元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获改判。注重“穿透式”监督，依法办理涉案金额 2000 余万元的中央金融企业行政生效裁判监督案，相关做法在全省专题会议上交流。规范推进行刑反向衔接，严格把握“可处

罚性”原则，就不起诉案件向行政执法部门制发检察意见书 276 份，督促给予行政处罚 185 人次，有效避免“不刑不罚”。积极履行“公共利益代表”职责，以“六长出题”为抓手，引领公益诉讼工作方向。围绕“城镇污水处理”等选题办理公益诉讼案件 58 件，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35 份。坚持“以公开促公信”，针对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反映的洗车店污水直排问题，召开行政公益诉讼公开听证会，督促整改洗车户 485 家，修复管网缺陷 1839 处。拓展升级公益保护“朋友圈”，10 名民主党派成员加入“益心为公”志愿者队伍，协同办理的督促整治船舶污染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民主党派益心为公志愿者参与辅助办案”典型案例。紧抓“国资清查利用”专项行动契机，推动构建“党委牵头、府检联动、一体履职、深层监督”的国资保护新模式，助力挽回国有资产损失 1700 余万元。针对“厂中厂”租赁企业存在租金未缴税问题，通过制发磋商函，促推相关部门对 820 家“厂中厂”出租企业征收增值税、房产税等 6357 万元。强化监检衔接，完善配合协作机制，起诉监委移送职务犯罪 26 件 26 人，依法对某产业发展集团重大系列贪腐案提起公诉。加大贪腐领域洗钱犯罪追诉力度，与监委、公安、法院、人民银行建立线索移送、办案协作机制，发现线索 3 个，移送立案 1 人。认真履行查办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的法定职责，依法查处上级交办的宜兴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原副中队长邹某徇私枉法案。加快提升检察侦查办案制度化、规范化水平，被省检察院赋予立案侦查权。纵深推进数字检察战略，打造集“指挥调度、业务管理、类案监督、分析治理”

等功能于一体的数字检察中心，上线应用数字模型 95 个，成案 175 件，智慧公益诉讼办案系统获评全国“2024 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以办案需求为导向，自主研发瓶装液化气安全生产监督模型，推送风险预警线索 6 条，通过督促行政机关立案，堵塞液化气安全监管漏洞。优化升级“云治”小程序，对全市 4578 名非羁押涉案人员进行“线上”监管。

第二部分
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0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550.24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1.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07.46	本年支出合计	7,307.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7,307.46	总计	7,307.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307.46	7,307.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0	0.4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0	0.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50.24	5,550.24						
20404	检察	5,550.24	5,550.24						
2040401	行政运行	4,383.20	4,383.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129.23						
2040410	检察监督	582.51	582.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55.29	455.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20	64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35	52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7	3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78	173.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93	28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02	507.0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57	31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307.46	6,139.59	1,167.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0		0.4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0		0.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50.24	4,384.88	1,165.36			
20404	检察	5,550.24	4,384.88	1,165.36			
2040401	行政运行	4,383.20	4,383.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129.23			
2040410	检察监督	582.51		582.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55.29	1.67	45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20	64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35	52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7	3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78	173.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93	28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02	507.0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57	31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0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550.24	5,550.2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20	643.2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11.52	1,111.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07.46	本年支出合计	7,307.46	7,307.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307.46	总计	7,307.46	7,307.4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07.46	6,139.59	1,167.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0		0.4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0		0.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50.24	4,384.88	1,165.36
20404	检察	5,550.24	4,384.88	1,165.36
2040401	行政运行	4,383.20	4,383.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129.23
2040410	检察监督	582.51		582.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55.29	1.67	45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20	64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35	52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7	3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78	173.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93	28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02	507.0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57	31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39.59	5,714.86	42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51.44	5,251.44	
30101	基本工资	541.58	541.58	
30102	津贴补贴	1,726.55	1,726.55	
30103	奖金	1,646.12	1,646.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57	347.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78	173.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24	81.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98	28.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2	11.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93	289.93	
30114	医疗费	12.36	12.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70	39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97		419.97
30201	办公费	17.42		17.4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69		2.69
30206	电费	87.30		87.30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6		2.76
30211	差旅费	3.24		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5.73		15.73
30214	租赁费	3.96		3.96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 81		1. 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49		3. 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2. 58		2. 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4. 44		24. 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1. 99		51. 99
30229	福利费	1. 70		1. 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 06		33. 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98		166. 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 42	463. 42	
30301	离休费	127. 23	127. 23	
30302	退休费	297. 58	297. 5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4. 48	34. 48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13	4. 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4. 76		4. 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 76		4. 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07.46	6,139.59	1,167.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40		0.4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40		0.4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0		0.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50.24	4,384.88	1,165.36
20404	检察	5,550.24	4,384.88	1,165.36
2040401	行政运行	4,383.20	4,383.2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3		129.23
2040410	检察监督	582.51		582.51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455.29	1.67	45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20	643.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1.35	52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7.57	347.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3.78	173.78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84	121.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0		2.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1.52	1,11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9.93	289.93	
2210202	提租补贴	507.02	507.0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4.57	314.5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39.59	5,714.86	424.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51.44	5,251.44	
30101	基本工资	541.58	541.58	
30102	津贴补贴	1,726.55	1,726.55	
30103	奖金	1,646.12	1,646.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7.57	347.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3.78	173.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1.24	81.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98	28.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2	11.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9.93	289.93	
30114	医疗费	12.36	12.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70	391.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97		419.97
30201	办公费	17.42		17.4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69		2.69
30206	电费	87.30		87.30
30207	邮电费	0.80		0.8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6		2.76
30211	差旅费	3.24		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5.73		15.73
30214	租赁费	3.96		3.96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81		1.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49		3. 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2. 58		2. 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4. 44		24. 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1. 99		51. 99
30229	福利费	1. 70		1. 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 06		33. 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98		166. 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3. 42	463. 42	
30301	离休费	127. 23	127. 23	
30302	退休费	297. 58	297. 5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4. 48	34. 48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13	4. 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4. 76		4. 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 76		4. 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53.40	4.00	45.90	0.00	45.90	3.50	7.50	21.35	38.56	2.00	33.06	0.00	33.06	3.49	7.50	21.35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7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92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8	参加会议人次(人)	322
组织培训次数(个)	20	参加培训人次(人)	56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24.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97
30201	办公费	17.4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2.69
30206	电费	87.30
30207	邮电费	0.8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76
30211	差旅费	3.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5.73
30214	租赁费	3.96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2.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4.4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1.99
30229	福利费	1.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4.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江阴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39.06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7.73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3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9.06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3.26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30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3.87 万元，增长 1.8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7,307.4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30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3.87 万元，增长 1.87%，变动原因：主要是专项经费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7,307.46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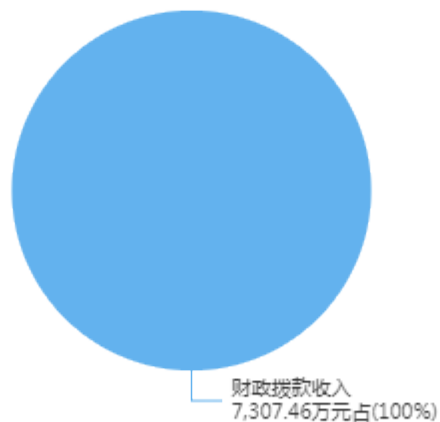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30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3.87 万元，增长 1.87%，变动原因：主要是专项经费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7,307.4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07.4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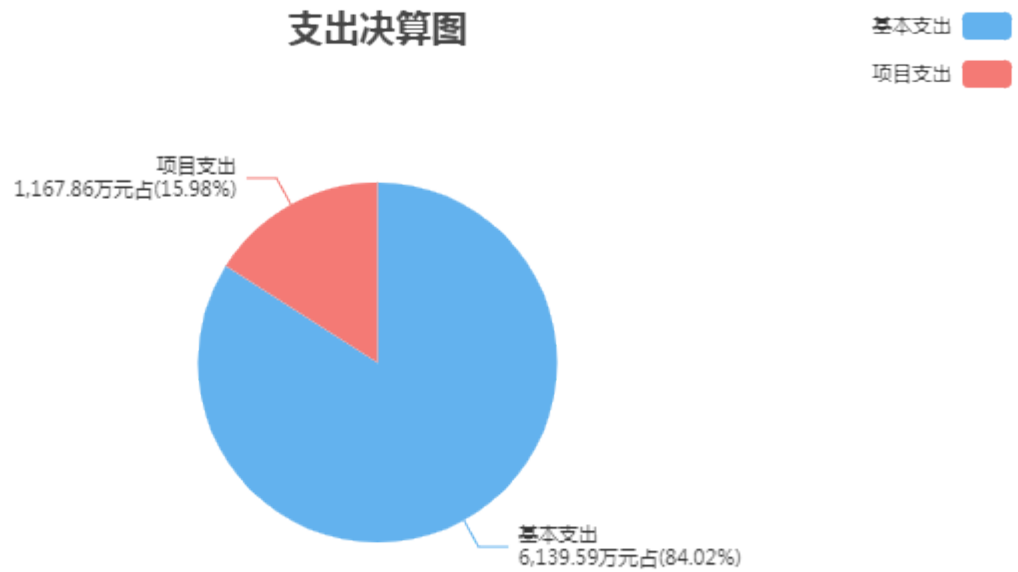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7,307.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39.59 万元，占 84.02%；项目支出 1,167.86 万元，占 15.9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7,30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3.87 万元，增长 1.87%，变动原因：主要是专项经费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307.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170.72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91%。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年中下达无锡市法学研究工作经费。

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年中下达 2023 年度离退休干部党建经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387.36 万元，支出决算 4,3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29.4 万元，支出决算 12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物业管理费支出减少。

3. 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 624 万元，支出决算 582.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实际下达数比年初预算减少。

4.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264.5 万元，支出决算 455.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1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司法救助、数字检察中心建设

等专项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73.93 万元，支出决算 34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86.97 万元，支出决算 173.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22.03 万元，支出决算 12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68.95 万元，支出决算 28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调增计提基数并补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502.68 万元，支出决算 50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调增计提基数并补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310.9 万元，支出决算 31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是调增计提基数与新增人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139.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14.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2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307.4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3.87 万元，增长 1.87%，变动原因：主要是专项经费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139.5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714.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24.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38.5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4

万元，变动原因：因公出国（境）支出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1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3.0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5.76%；公务接待费支出 3.4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05%。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因公出国（境）实际支出减少。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出国（境）交通、食宿等差旅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4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3.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2.0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运行维修费用减少，公务用车运行成本下降。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3.0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7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7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控制接待成本，接待费用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49 万元，接待 35 批次，19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是接待上级来人调研检查工作及异地检察系统来院交流；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8 个，参加会议 322 人次，开支内容：学习江阴市人民检察院活动动员大会宣传策划费、全省普通犯罪检察条线主任等会议餐费。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1.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1.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0 个，组织培训 568 人次，开支内容：武汉大学、西南政法大学业务培训等培训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424.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4.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1.65 万元,增长 31.46%,变动原因:主要是伙食补助费从工资福利支出调整至公用经费,以及非税奖励弥补公用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9.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37.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3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9.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3.2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2.25%。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004.04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

性资金合计 7,307.46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涉外发展服务支出(款)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